# 最新浦东租赁汽车公司 浦东新区食品运输合同(实用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 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 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 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 要的朋友。

## 浦东租赁汽车公司篇一

甲方: 乙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一、合同期限:

二、在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道路 汽车运输,货物的具体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 费、运输目的地、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 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在当次运 输活动中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办理货物运输,应当向乙方准备表明收货人的名称或姓名,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输目的地、收货人、运输期限等有关的基本情况。
- 2、甲方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或行业交易通用的包装方式对货物进行包装,国家没有统一包装标准或行业没有通用的包装标准的,应采取足以保护货物,满足安全运输要求的包装方式。否则,乙方可以拒绝运输。甲方托运易燃,易爆,有毒,

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货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的规定对货物妥善包装,制作危险货物标志和标签,并向乙方提交有关危险货物的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安全标签。 甲方托运其他物品,如易碎,禁止倒放等物品应在包装上明确标识,以便于装卸和运输。

3、甲方托运的货物应当与申明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价值、性质、数量相一致。

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等手续的,或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应当办理限运,凭证运输手续的,甲方应当办理 完毕的相关手续交乙方查验。

- 4、付款方式:银行承兑汇票或转账支票。
- 1、乙方对托运的货物进行清点、核实、确认,并安排与托运货物性质,数量相适应的运输车辆。
- 2、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目的地,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 3、负责承运货物的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4、向甲方收取运杂费。如果甲方不交或不按时交清规定的各种运杂费,乙方对其所托运的货物有与运杂费价值相当的留置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乙方应与甲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收取保管费,对于超过30天仍无法交付的货物,乙方应通知甲方取回所托货物,逾期不取的,乙方可将所托货物提存或按当前市场价处理(仅限鲜活易腐、烂产品)
- 5、为了降低货物运输风险,乙方应为托运的货物办理保险 (保价)手续。

##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 1、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双方签订的运单约定执行。
- 2、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制作交货凭证并由收货人签字,作为完成运单所载运输工作的证明,乙方持交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 3、甲方凭乙方所提供的交货凭证,在确认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后,凭运输发票在每月25号前付清当月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 乙方应予以

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应负责向甲方货损及追享货损产生的经济损失做出全额赔偿。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和收货人并向甲方提供相关书目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 七、违约责任

- (一) 甲方的责任
- 1、因申报不实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2、甲方或甲方指定的费用承担人不支付合同约定的费用,保管费以及

其他相关费用的, 乙方对运输货物享有留置权, 但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二) 乙方责任

-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发运的,乙方应按照托运货物运费的10%承担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 2、货物运输到目的地后,乙方应当及时通知收货人及时提货。
- 3、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因运输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或按托运货物总价值的%承担违约责任。但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乙方证明货物的毁损灭失是因不可抗力,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者合理损耗以及甲方的过错造成的,不承担赔偿责任。
- 4、乙方如将货物错运目的地或错交收货人,应纠正错误,并 承担纠正错误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如果货物逾期运达,或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运输费用10%的违约金赔付甲方,并承担 由此造成的损失费和收货方的索赔费用。
- 5、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属于乙方责任的,先由乙方赔偿,再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方追偿。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无正当理由拒绝受领货物的,乙方可以留置货物并及时告知甲方。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进一步协商,补充条款。

九、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合同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都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月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月日

## 浦东租赁汽车公司篇二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根据[]^v^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共同协商,就有关货物运输事宜订 立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货物品种为青铜峡市新井煤矿烟煤,运输路程为:青铜峡市新井煤矿到灵武市华电附近煤场。

货物运输期限为日, 乙方须于 年 月日到 年 月

日将甲方货物运到本合同约定地点,并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 货人。

运输价格为()元每吨(不含税),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在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卸完货,乙方拿有甲方指定收货人出具并签字的过磅单的实收吨位现金结算。给予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正常损耗为()公斤,超出正常损耗的每吨()元赔付甲方。

乙方指定运输车辆在装卸货时必须听从煤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如发生打骂煤场管理人员的现象,甲方取消乙方的运输资格,

装完货由甲方安排人员为运输车辆贴封条, 乙方运输车辆不 承担任何费用。

- 1. 乙方在运输途中,不得给货物浇水,如有管理人员发现,取消该车的运输资格。到达卸货地点,由甲方安排人员,过磅,验收,出具过磅单并签字。验收时,如发现封条有损毁现象,甲方有权扣留该车,查清原因,方可卸车,不为乙方承担任何停车费用。
- 2. 在验收时,如发现有换煤的现象,甲方有权扣留该车,并处以煤炭总价 5 倍的罚款,甲方不承担任何停车费用。并取消乙方的的运输资格。
- 3. 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交通事故,以及装卸场地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全部有乙方承担。

甲乙双方自觉遵守以上条款,友好合作。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后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 (签字)

乙方: (签字)

年月日

## 浦东租赁汽车公司篇三

承运人:签订时间:托运人:签订地点:

根据[]^v^合同法》的相关规定,为明确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公\*、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托运货物的名称、性质、数量、地点、人、到达时间、

行驶路线。

- 二、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等手续的,托运人应当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承运人。
- 三、包装要求: 托运人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没有约定包装方式的应当按照通常的方式包装, 没有通常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包装费用由负担。

四、运输费用xx元:由托运人/人支付。

五、支付期限、方式、地点;货物到达并数量无误、无毁损xx日内支付。

六、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人之前,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 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点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人, 但应当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七、人收到货物或者提取货物时,在约定的xx工作日内/当即对货物的数量、毁损情况进行检验。检验结果当即通知托运人。

八、承运人对运输过程中货物的毁损、灭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但承运人证明货物的毁损、灭失是因不可抗力、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者合理损耗以及托运人、人的过错造成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九、因托运人申报不实或者遗漏重要情况,造成承运人损失的,托运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十、赔偿额: 承运人对运输过程中货物的毁损、灭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的,由承运人向托运人/人赔偿xx元。

十一、托运人/人不支付运费、保管费以及其它运输费用的,

承运人对相应的运输货物享有留置权。

十二、违约责任: 1、未按约定的时间将货物送达

2、未按约定路线运输

十三、其他约定:传真件具有与合同原件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式: 1协商解决。2、向x提起诉讼。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v^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承运人名称: 托运人名称:

电话:传真:电话:传真:地址:地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代理人: 代理人:

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 浦东租赁汽车公司篇四

乙方(需方):	
签订地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据[]^v^合同法》之相关规定,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信守下列条款。

1、产品的名称、规格、价格、数量及金额:

本合同所确定的产品为甲方自产的系列产品,具体的名称、规格、价格、数量及金额以甲方的价格表(附件1)或甲方发货清单为准。

- 2、产品的技术标准和质量,贴合甲方产品质量的企业标准或国家标准。
- 3、产品的包装均以甲方出厂标准,包装物甲方不予以回收,不另计价。
- 4、本合同确定的计量单位为件,规格见包装上的提示或报价表标注。
- 1、甲方实行含税出厂价。
- 2、乙方收到产品后应及时验收,若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在三 天内向甲方提出,并提交货运原件,以便协助解决。否则甲 方视为乙方以按要求收货。
- 1、甲方有向乙方带给质量合格产品的义务。
- 2、甲方有及时、准确的向乙方带给产品相关资料和证件的义务。
- 3、乙方在保质期内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甲方经查证后,属甲方职责的,甲方有无偿调换、退货的义务(乙方造成的除外)。
- 1、乙方应向甲方带给有效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乙 月 末 有 权	在销售点 完成销售 取消乙之 人,乙方原	售任务为期间应按, 其任务的。 等任务的。 方的经销力 立无条件位 是道、市力	月、季度 _%或全 <sup>2</sup> 权。无论 保证甲方	度的销售 年未完。 是乙方 方产品的	导计划注 成销售 可放弃运	进货。如 任务的 还是甲	如连续3 J%, <sup>F</sup> 方取缔3	三个甲方
	乙方承诺 品销售(	在甲方产 本系。	品到达	乙方仓	库月	内在建	立完善	的甲
4, 7	乙方享有	甲方带给	的促销	商品等]	支持的	权利。		
5、F 权拒		不超过生	产日期	天的	产品给	乙方,	否则乙	方有
6、Z 存状		责配合甲	方业务。	代表不知	定期到	乙方查	询经营	`及库
		售价格不 有返利,						肖售、
带给	元人民	、乙双方 币作为调 金全额支	信铺底	金, 合				
2, 7	乙方应在	合同有效	期内销个	售系列	产品		_万元。	
		·同有效期 返利给乙	_	成销售	任务_		_万元,	甲方
		·同有效期 预的					_万元以	上,
6. f	合同有效	期内销售	· 阿在		万元以	.下则无	返利。	

- 7、所有返利都务必是在合同期满且货款结清后的次月甲方以产品兑现给乙方。
- 1、甲方产品的价格以甲方盖公章的附件1为准,甲方视成本及市场原材料变化有权更改供应价格,但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新价格调整前已付款则无论甲方价格做任何调整本批货以原供价为准。
- 2、结算方式: 先款后货, 甲方在收到乙方货款\_\_日内按乙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发出。
- 3、付款方式:由乙方将货款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乙方不得将现金交与甲方业务人员,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由乙方负责。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透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 法解决之争议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透过诉讼解决合 同争议。

- 1、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 2、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双方务必书面为之;
- 3、甲方业务代表未经甲方书面传真确认,不得向乙方借取货物或现金,不得行使超出合同范围之外的权力,由此引发的一切职责甲方不予承担。
- 4、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双方各执\_\_ 份。本合同共\_\_页,涂改或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 浦东租赁汽车公司篇五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有关货物运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 一、合同内容:
- 1、 甲方委托乙方将甲方托运产品按甲方指定的地点起运,通过公路的运输方式运至甲方的收货人地点。
- 3、甲方按期支付乙方经双方确认的运费。
- 二、 甲方责任:
- 1、 甲方在每次要求装运日期1天前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乙方提供托运计划,并与乙方进行电话确认;甲方对托运货物自行办理运输保险。
- 2、 运输计划如有变更或调整,甲方必须提前6个小时通知乙方,否则甲方应赔偿乙方车辆因此放空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3、甲方应按双方约定及时支付乙方运费。
- 三、乙方责任:
- 1、 乙方必须严格依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甲方的要求进行货物装载和运输,除甲方配送的零担外,乙方不得夹带任何其它货物。运输途中,乙方不得私自转驳货物给其它车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中途更换司乘人员。否则,由乙方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 2、 乙方自甲方计划下达24小时内必须安排车辆到指定门点 提货,并于装货当日启运和双方约定到货期限内送达指定收 货客户(时间以装货次日起算);遇特殊情况逾期到达,须征得

甲方同意,否则,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元。

- 3、 乙方必须切实保证货物的安全,途中一切货物短少、损坏、污染或变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若遇交通事故或其它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乙方应主动请求保险、公安、交警等部门依照法定的程序进行处理,并迅速与甲方取得联系。
- 4、 货到目的地后,乙方必须核实收货方经办人员的身份, 经确认无误方可卸货,并办妥货物交接手续。乙方必须将收 货凭证回单及时送回甲方。若货物错送、被冒领,或因单证 缺失引发纠纷,其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 5、 乙方有义务第一时间向甲方反馈在途货物及时动态,并依据甲方要求每日书面或电话反馈所有在途货物动态。

## 四、运费结算:

以双方确认的运价为准(见附表),运价如有变动(提价或降价),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经双方确认后执行,否则按事先签订价格结算。

#### 五、争议处理: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履约过程中发生的纠纷争议,由双方平等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任何一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2、违约责任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六、协议生效:

本协议一式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 双方需修改合同条款或终止本合同,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本月内该合同仍然有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日期: